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(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)

承辦人：李依鳳

電話：08-7362589#208

傳真：08-7364380

電子信箱：a33007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201914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371924_11201914200_1_4371924_11201914200_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體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111學年度民俗體育傳承暨體驗營」實施計畫及相關訊息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體育大學112年1月11日國體大技字第1121300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日期訂於112年2月11日（星期六），假八塊厝民俗藝術村（桃園市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內）辦理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2月3日（星期五）止，相關活動辦法及報名方式，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- 四、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校陳盈甄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3-328-3201分機1573，Email：ying1994@ntsu.edu.tw。
- 五、參與旨揭活動之縣屬教職員工，請依照「屏東縣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參與各類運動競賽公假及獎懲處理原則」並本權責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、各國

小
副本：全民運動及產業組

電子公文
2023/01/17
11:04:26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裝



訂

線